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

## 验资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206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因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而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本次增加股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 475,455,806.00 元, 划分为每股人民币 1 元的股份 475,455,806 股, 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股份 257,700,972 股,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17,754,834 股。经贵公司董事会提议并由股东大会批准, 贵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4,771,41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 贵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 号文《关于核准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 贵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34,378,03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工作。

## 验资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206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贵公司实际收到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的发行对象本次增加出资人民币 1,522,584,630.84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4,378,038.00 元,超出股本部分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488,206,592.84 元(已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以及律师费和申报会计师费等发行费用)。所有认购资金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汇入。

同时我们注意到,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连同原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出具的 XYZH/2018JNA20069 号验资报告所验证的股本人民币 475,455,806.00 元,贵公司本次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 509,833,844.00 元,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509,833,844 股,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股份 292,079,010 股,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17,754,834 股。

此外,我们注意到,截至本验资报告出具日,贵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登记手续。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上市、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登记及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登记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本验资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验资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206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 附件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附件二 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附件三 验资事项说明
- 附件四 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 附件五 验资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六 验资机构执业证书复印件
- 附件七 验资机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 附件八 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汪 超

中国·上海  
2019 年 3 月 25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刘 毅

附件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本期认缴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实收情况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货币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持有人	34,378,038.00	6.74%	人民币	34,378,038.00	34,378,038.00	6.7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汪 超

注册会计师：刘 毅

附件二

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总额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持有人	257,700,972.00	54.20%	292,079,010.00	57.29%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持有人	217,754,834.00	45.80%	217,754,834.00	42.71%
合计	475,455,806.00	100.00%	509,833,844.00	100.00%

附件二

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续)  
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股本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持有人	257,700,972.00	54.20%	34,378,038.00	292,079,010.00	57.29%	292,079,010.00	57.29%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持有人	217,754,834.00	45.80%	-	217,754,834.00	42.71%	217,754,834.00	42.71%
合计	475,455,806.00	100.00%	34,378,038.00	509,833,844.00	100.00%	509,833,844.00	100.00%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汪 超

注册会计师：刘 毅

### 附件三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前身系于 2005 年 6 月 27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龙口市注册成立的龙口中际电工机械有限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945,000 美元。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经山东省商务厅《关于同意龙口中际电工机械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鲁商务外资字[2010]779 号)批准,以龙口中际电工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山东中际电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于 2010 年 10 月 16 日领取营业执照。

2012 年 3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中际电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26 号)的核准,贵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16,67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贵公司股票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6,670,000.00 元。

根据贵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3,336,000 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为 2013 年 5 月 17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0,006,000.00 元。

根据贵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6,004,800.00 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16,010,800.00 元。

### 附件三

### 验资事项说明(续)

#### 一、基本情况(续)

根据贵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山东中际电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议案，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苏州益兴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刘圣等 27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贵公司拟向王伟修等 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贵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和 2017 年 8 月 11 日定向发行 206,794,668 股和 36,189,068 股，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58,994,536.00 元。

贵公司以 2017 年 9 月 13 日作为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5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862,520 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17 年 9 月 25 日。该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贵公司股份总数由 458,994,536 股增加至 473,857,056 股。

贵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向符合条件的 2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47,000 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18 年 9 月 3 日。该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贵公司股份总数由 473,857,056 股增加至 475,504,056 股。

贵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对 6 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8,25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完成后贵公司股份总数由 475,504,056 股减少至 475,455,80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257,358,222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218,097,584 股。贵公司的上述股本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出具 XYZH/2018JNA20069 号验资报告。

于 2019 年 3 月 6 日，贵公司完成高管增持有限售条件股份 342,750 股，减少无限售条件股份 342,750 股。

本次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前，贵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 475,455,806.00 元，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股份 475,455,80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257,700,972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217,754,834 股。

### 附件三

### 验资事项说明(续)

#### 二、 本次变更审批情况

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贵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同意提议股东大会批准贵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于 2018 年 7 月 9 日，贵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董事会的上述提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出具了证监许可[2019]24 号文《关于核准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了贵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4,771,411 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贵公司实际完成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34,378,038 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工作。

#### 三、 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贵公司完成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 34,378,038 股的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26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555,949,999.88 元。根据贵公司与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定的承销及保荐协议以及保荐承销费用的说明，贵公司支付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共计人民币 32,040,991.00 元，扣除上述费用后，贵公司共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1,523,909,008.88 元，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贵公司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龙口诸由支行开立的 15351801040005726 银行帐号、恒丰银行龙口支行黄城东市场分理处开立的 853543030122600971 银行帐号、中国工商银行龙口支行南山路分理处开立的 1606035229200038914 银行帐号以及中国光大银行烟台龙口支行开立的 38150188000071405 银行帐号内。除上述保荐和承销费用外，贵公司还自行发生了人民币 1,324,378.04 元发行费用，包括律师费人民币 950,000.00 元、申报会计师费人民币 300,000.00 元、印刷费 40,000.00 元及股份登记费用人民币 34,378.04 元。上述募集资金在扣除贵公司上述自行发生的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522,584,630.84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34,378,038.00 元，超出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488,206,592.84 元。

### 附件三

### 验资事项说明(续)

#### 三、 审验结果(续)

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止，连同原经验证的股本人民币 475,455,806.00 元，贵公司增资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509,833,844.00 元，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股份 509,833,84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292,079,010 股，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17,754,834 股。

#### 四、 其他事项

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